

证券代码：600909

证券简称：华安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4-069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及文件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董事11名，实际参加董事11名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机构设置调整的议案》

为灵活应对市场变化，精准匹配客户需求，有效推动业务发展，会议同意公司对财富管理、机构业务、自营业务、投资银行以及企业文化、社会责任等工作的组织架构和职能设置进行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设置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职业经理人考核情况的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年度公司职业经理人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“华安转债”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》

会议同意召开“华安转债”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，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“华安转债”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0）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18日